

证券代码：838295

证券简称：浔洋轨道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广州浔洋轨道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花家碧质押 6,0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0617%。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6,09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预计为 2019 年 9 月 19 日起至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质押股份用于贷款反担保，质押权人为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向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银行贷款 1000 万元，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控制人花家碧以其所持有的公司 609.00 万股股权为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花家碧直接持有公司 37.27%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第二大股东任亚民与花家碧为夫妻关系，任亚民持有公司 33.63%股权。公司第三大股东广州汇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20.00%股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花家碧。综上，花家碧与任亚民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二人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90.91%的股份总额。

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公司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化，但是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重大负面影响。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花家碧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如有）：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0,520,500、37.27%

股份限售情况：19,108,375、34.71%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7,050,000、30.97%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如适用）

2017年4月20日为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1000万元贷款，股东花家碧提供5,000,000股股权质押，于2018年6月22日已经全部解除质押。

2018年8月3日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申请1000万元贷款，广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华夏银行提供保证担保，公司股东花家碧向广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2,360,000股股权质押反担保，质押期限为2018年8月3日起至2020年8月3日止。

2018年9月7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申请1000万元贷款，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提供保证担保，公司股东花家碧向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4,300,000股股权质押反担保，质押期限为2018年9月7日起至2019年9月7日止。

2018年9月26日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申请1000万元贷款，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提供保证担保，公司股东花家碧向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4,300,000股股权质押反担保，质押期限为2018年9月26日起至2020年9月26日止。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质押协议
- (二) 中国结算质押登记材料

广州浔洋轨道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